

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在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9 栋 1 层会议室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1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12,000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在董事长戴跃锋先生的主持下，按照预定的程序，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具体方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发行股票的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发行股票的数量：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 4,000 万股，不低于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 25%，其中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不超过 4,000 万股，公司相关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超过 1,000 万股，且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与相关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上限，即 4,000 万股。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

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公开发行新股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及调整机制：公开发行新股的具体数量将依据发行时的定价结果和募集资金需求量合理确定，如发行时证券监管部门对公开发行新股数量存在不同条件及要求，公司将根据相关条件和要求相应调整公开发行新股数量。

根据询价结果，若预计新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对应的发行承销费用后）超过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总额或发行时证券监管部门对新股募集资金数额的规定，公司将减少新股的发行数量，由股东戴跃锋、湖南御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公开发售其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具体公式如下：拟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各自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总数*（各股东持有的符合公开发售条件的公司股份数量/全部发售股东持有的符合公开发售条件的公司股份总数）。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

公司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具体情况和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调整老股转让的数量，新股发行数量根据四舍五入的原则只取整数。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发行费用分摊原则：由公司及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按比例共同承担，具体分摊比例按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金额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额分别占本次发行上市发行新股和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总额的比例合理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6、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行政法规、所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7、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价格与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价格相同，将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它方式确

定，最终发行定价方式将由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8、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最终的发行方式由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9、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0、本次发行股票的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1、本议案的有效期限：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24 个月。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如下事宜：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具体方案。

2、聘请本次发行及上市的中介机构。

3、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发行时间、发行起止日期、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定价方式、发行价格、发行方式等相关事宜。

4、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安排进行适当调整（包括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投向的具体实施；如募集资金不足，则公司通过自筹资金解决；签署与投资项相关的重大合同等）。

5、在发行有效期内，若有关发行新股的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对本次 A 股发行与上市的具体发行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新政策的要求修改并继续报送本次发行的申报材料。

6、授权董事长签署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涉及的相关协议、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

7、履行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所有程序，包括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并在获准发行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申请。

8、根据需要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9、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改、公司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10、办理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11、上述授权有效期为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所募集的资金的投向及使用安排，具体方案如下：

（一）将本次公开发行所募集的资金投向以下四个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投向	总投资（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1	研发与质量管理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10,731.00	10,731.00
2	信息化与移动互联网商城升级改造项目	8,540.00	8,540.00
3	品牌建设与推广项目	46,500.00	46,5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85,771.00	85,771.00

注：上述项目的最终名称以主管部门备案或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四个项目均投资于公司主营业务，并能给公司带来良好效益，具有可行性。

（二）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自筹资金对投资项目进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可用于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若本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三）授权董事会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顺序，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使用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

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利益保护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法性的议案》。

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最近三年公司发生的如下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受让无形资产的关联交易

表决情况：同意 4,979.85 万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关联股东戴跃锋、湖南御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长沙汀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4、无形资产无偿授权的关联交易

表决情况：同意 4,089.3104 万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关联股东戴跃锋、湖南御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长沙汀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海浪、戴开波、刘璐、张虎儿、王歧钊、王思妮回避表决。

5、关联担保的关联交易

表决情况：同意 4,979.85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关联股东戴跃锋、湖南御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长沙汀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6、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表决情况：同意 4,888.7098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戴跃锋、张虎儿、朱珊、吴小瑾、湖南御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长沙汀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7、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

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000 万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特此决议。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戴跃锋: 戴跃锋

陈楠: 陈楠

朱珊: 朱珊

张虎儿: 张虎儿

何广文: 何广文

陈喆: 陈喆

胡硕: 胡硕

陈爱文: 陈爱文

杜晶: 杜晶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湖南御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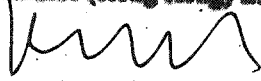
签署:

法定代表人: 戴跃锋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Shunwei Ventures (Hong Kong) Limited
(盖章)

For and on behalf of
Shunwei Ventures (Hong Kong) Limited



签署:

授权代表: Tuck Lye Koh *Authorized Signature(s)*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长沙御投叁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签署: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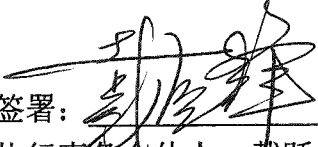
欧丹青

执行事务合伙人: 欧丹青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长沙汀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签署: 
执行事务合伙人: 戴跃锋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长沙御投贰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签署: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照迪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长沙御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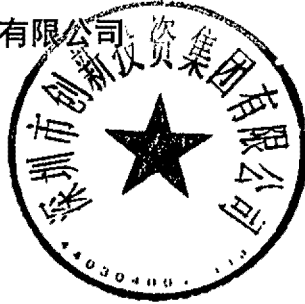
签署: _____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虎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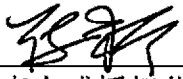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签署: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陈楠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吴小瑾

签署： 吴小瑾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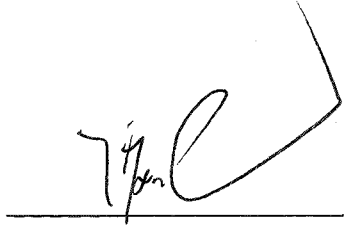
王歧钊

签署: 王歧钊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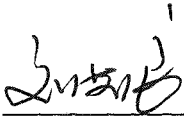
张虎儿

签署：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Zhang Huer',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The signature is stylized and includes a large, sweeping stroke that extends upwards and to the right.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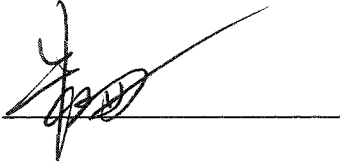
刘海浪

签署:  _____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朱珊

签署: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朱珊',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The signature is stylized and cursive.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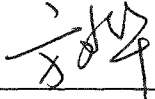
王思妮

签署： 王思妮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方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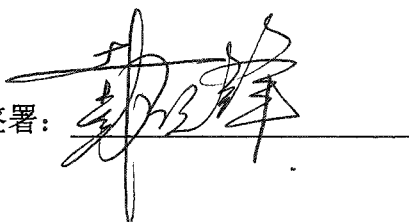
签署：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方骅', is written above a horizontal line. A vertical line extends downwards from the end of the horizontal line.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戴跃锋

签署：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戴开波

签署：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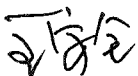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黄锦峰

签署： 黄锦峰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王安全

签署：  _____

(本页无正文，系《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刘璐

签署： 刘璐